

# 全國人大將打出法律「組合拳」完善香港選舉制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在昨日舉行第二次全體會議,聽取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作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栗戰書表示,2019年發生「修例風波」,香港法治和社會秩序遭遇嚴重衝擊,「一國兩制」受到嚴重挑戰。本次大會將作出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人大將堅定不移依法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為維護香港憲制秩序、打擊「港獨」勢力、確保愛國者治港、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提供法律保障。

報告的第一項內容是「加強憲法實施和監督,維護國家法治統一」,其中特別談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在維護香港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法治秩序方面的工作。報告指出,十三屆全國人大三次會議作出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後,常委會迅速行動,於去年6月連續召開兩次會議,審議通過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並決定將其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在當地

公布實施,扭轉了香港在國家安全領域長期「不設防」的嚴峻局面。去年8月、11月,先後通過關於香港第六屆立法會繼續履行職責的決定、關於香港立法會議員資格問題的決定,本次大會將作出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之後常委會將根據這一決定修改完善相關法律,打出一套法律的「組合拳」。

「人大將堅定不移依法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為維護香港憲制秩序、打擊「港獨」勢力、確保愛國者治港、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提供法律保障!」栗戰書的話語音剛落,大會現場響起雷鳴般的掌聲。

報告指出,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中國發展環境面臨深刻複雜變化,國際形勢不穩定性不確定性明顯增加,前進道路上面臨着許多難關和挑戰。全國人大常委會今後一年的主要任務,將「切實加強憲法實施和監督,維護憲法尊嚴和權威」列為第一項,明確將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 栗戰書：今後一年推動形成系統完備的涉外法律法規體系 反制長臂管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昨日舉行第二次全體會議,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作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栗戰書表示,今後一年工作,初步安排審議45件法律案,還提出了近20件預備項目。其中,包括加快推進涉外領域立法,圍繞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長臂管轄等,充實應對挑戰、防範風險的法律「工具箱」,推動形成系統完備的涉外法律法規體系。



●昨日,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在北京人民大會堂舉行第二次全體會議。 新華社

去年12月,美國借香港問題干涉中國內政,甚至將多名全國人大官員列入制裁清單,這一卑劣行為引發海內外有識之士譴責。昨日提請大會審議的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通過後,全國人大以雙邊友好小組組長名義給93個國家議會和歐洲議會發了106封信函,介紹有關情況、闡釋中方立場,獲得廣泛理解和支持。

談及去年以來的工作,栗戰書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堅定維護國家利益,發揮常委會發言人、外事委發言人、法工委發言人機制作用。他強調,「人大是人民的人大,任何時候、任何情況下,只要黨、國家和人民需要,人大就將毫不猶豫站到一線進行法律的、政治的、外交的鬥爭,伸出肩膀扛起應盡的政治責任。」

●昨日,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栗戰書作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 新華社

今後一年初步安排審議45件法律案,還提出了近20件預備項目。其中包括,加快推進涉外領域立法,圍繞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長臂管轄等,充實應對挑戰、防範風險的法律「工具箱」,推動形成系統完備的涉外法律法規體系。

- ### 2021年主要立法工作
- 公共衛生領域：**
    - 繼續實施強化公共衛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計劃
    - 制定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對法
    - 修改野生動物保護法、傳染病防治法、國境衛生檢疫法、執業醫師法等
  - 國家安全領域：**
    - 健全國家安全法治體系
    - 制定反有組織犯罪法、陸地國界法、糧食安全保障法、數據安全法、軍人地位和權益保障法
    - 修改突發事件應對法、海上交通安全法、安全生產法、兵役法、軍事設施保護法等
  - 經濟與科技領域：**
    - 制定海南自由貿易港法、期貨法、印花稅法、鄉村振興促進法
    - 修改反壟斷法、科學技術進步法、公司法、企業破產法、審計法、農產品質量安全法、畜牧法等
  - 民生領域：**
    - 制定反食品浪費法、文化產業促進法、家庭教育法、學前教育法、個人信息保護法、社會救助法、法律援助法、濕地保護法、南極活動與環境保護法
    - 修改體育法、教育法、職業教育法、婦女權益保障法、治安管理處罰法、行政復議法、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等
-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凝哲

### 專家解讀

#### 田飛龍：香港需與國家配合健全涉外法制體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道)全國人大常委會工作報告強調,今後將充實圍繞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長臂管轄等,充實應對挑戰、防範風險的法律「工具箱」。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法學院副教授田飛龍就此向香港文匯報表示,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正確認識到並堅持了依法涉外鬥爭的原則和方法,在多個關鍵領域行使國家立法權,逐步構築反制裁、反干預的國家法律體系,這是全面依法治國在涉外鬥爭領域的理性進步。下一步,中國涉外法律鬥爭的重點應當是強化在阻斷法和反制法層面建章立制。

近期以來,美國借香港等內政問題向中國發難,甚至啟動制裁官員個人等卑劣手段。田飛龍認為,美國對華新冷戰及拜登政府對特朗普政策的延續性,造成了美國干預中國事務、制裁中國機構與人員的基本法律和政策立場不會改變。

「我國目前的涉外鬥爭法律制度體系還不夠完善」,田飛龍坦言,涉外法律應對通常涉及合規、阻斷和反制三個層面,中國既往法律在涉外的合規層面有較多的制度對標和積累,但卻是信任與遵守外國法律尤其是美國法律確立的「國際標準」與制度規範模式為前提的。他認為,美國以國內法強制制裁和干預中國,包括在涉港、涉台、涉疆、涉藏問題及中國高科技發展問題上的立法和制裁,破除了中國對美國法普遍性與公正性的信任,使中國涉外法律鬥爭意識和行動逐步激發和成熟起來。中國下一步涉外法律鬥爭的重點應當是強化在阻斷法和反制法層面建章立制,之前的「不可靠實體清單」以及商務部的阻斷規章是初步的嘗試,但立法研究、論證和規範填補的空間仍然巨大。

#### 相互配合 形成阻斷與反制法律體系

在涉港議題上,田飛龍認為,因香港國安法及完善選舉制度的原因,美國針對性的制裁可能有所升級,英國、歐盟等西方核心盟友也可能有所立法和干預。他表示,在香港問題立場上,一方面,是堅持按照「一國兩制」和憲法與基本法確立的憲制秩序正當行使中央管治權,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與發展利益。另一方面,還需要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涉外法律鬥爭的有關制度體系,需要形成國家和香港兩個層面的對外阻斷與反制法律體系,相互配合,形成鬥爭合力。

「香港已有自己的阻斷法,即《保護貿易權益條例》,但缺乏具體實施的意志、力量和經驗。」田飛龍說,在國家展開的保護國家利益與香港特區利益的涉外法律鬥爭中,香港完全可以根據其法律基礎和國際地位修訂升級有關涉外法制,與國家形成共同的涉外法網,對外國勢力的制裁和干預行為加以阻斷和反制。

#### 初步安排審議45件法律案

值得一提的是,提請本次大會審議的全國人大組織法修正草案增設「總則」一章。增加規定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的性質、地位,並明確,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積極開展對外交往,加強同各國議會、國際和地區議會組織的交流與合作。

在今年的立法工作中,全國人大常委會將涉外立法列為需要「切實加強,不斷提高立法質量和效率」的領域。栗戰書表示,根據立法工作計劃,

#### 深化拓展各領域交流合作

全國人大常委會報告還指出,今後一年要切實加強人大外事工作,深化和拓展各層級各領域交流合作。圍繞國家外交總體布局,發揮職能作用,統籌安排疫情防控常態化背景下的對外交往。認真組織委員長會議組成人員外事活動,開展多層次、多渠道對外交往,深化機制交流和專門委員會、友好小組、工作機構交流,積極參與議會多邊機制活動。圍繞國家核心利益和重大問題主動發聲,宣介中國道路、制度和政策、理念、主張。

### 兩會觀察

今年全國兩會繼續延續了去年的「精簡版」模式,儘管仍出於疫情防控的需要,但繼承了特殊時期留下的兩會「遺產」。借今年修改全國人大組織法和全國人大議事規則的東風,全國人大通過刪繁就簡、補白修邊,實現了中國特色民主制度提質增效的進步。

#### 簡化審議法律案程序

全國人大組織法和全國人大議事規則是規定全國人大組織制度、工作制度、運行程序等的基本法律。「一法一規則」迎來了施行30多年來的首次修改。其部分內容的修改不得不說是拜特殊兩會成功經驗

## 修法「減」與「加」民主提質增效

之賜。去年和今年兩會,調整日程,壓縮會期,精簡高效,贏了各方讚譽。

刪繁就簡是全國人大修改議事規則的一大亮點。基於去年人大會議的一些改革舉措和經驗,全國人大議事規則修正草案簡化了立法程序。以往大會審議法律案的程序是「法律草案—草案修改稿—草案建議表決議—表決稿」這幾個環節,被稱為「三上三下」。現在,減少了草案建議表決議的審議環節。再如,簡化常委會委員辭職程序,將以往全國人大常委會接受常委會委員辭職應當經大會「確認」,修改為向大會「報告」,此類事項不再需要像以往那樣列入大會議程進行審議和表

決。一系列措施有效精簡了立法議政程序。

#### 「加法」填補全國人大制度設計空白

除了「減法」,「一法一規則」的修改也通過「加法」填補了全國人大制度設計的空白。全國人大組織法修改草案增加規定對國家監察委員會及其主任的質詢、罷免制度,以體現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強化對監察委員會的監督。並增加規定,對全國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議、批評和意見,有關機關、組織應當與代表聯繫溝通,充分聽取意見,認真研究辦理,及時予以答覆。代表建議、批評和意見辦理情況的報

告,應當予以公開。這些條款無疑為公權力部門積極回應中國民意訴求強化了剛性約束。

「一法一規則」的修改亦對全國人大相關機構的職權「修邊」,作出了更加清晰的界定,這是一大亮點。在武漢大學法學院教授秦前紅看來,草案對專門委員會的職權增加規定,例如,增加規定財政經濟委員會對國務院提出的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計劃草案、規劃綱要草案、預算草案、中央決算草案及相關報告和調整方案進行審查,向大會主席團或者全國人大常委會提出審查結果報告等。這些無疑將加強全國人大的民主監督職能。

#### 加強會議公開和信息化建設

對於「跑兩會」的中外記者來說,「一法一規則」的修改也帶來了福音。全國人大議事規則修正草案中,加強了會議公開和信息化建設,包括大會秘書處可以組織代表和有關部門、單位負責人接受新聞媒體採訪;代表團可以組織本代表團代表接受新聞媒體採訪;大會全體會議可以通過廣播、電視、網絡等進行公開報道等。這有利於增強人大會議的公開性、透明性,能夠積極回應社會關切。

過去,中外媒體記者要早早起床,提前數小時到人民大會堂前排隊,只為搶先拿到會議資料,最快時間發稿。這次草案增加規定全國人大會議利用信息技術,推進會議文件、資料電子化。今後記者們自然不用如此辛苦,大會開始時,媒體可以通過官方網站記者服務區下載電子文本。

●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凝哲